

完善科技金融风险补偿政策体系 助推经济转型升级

□江苏省财政厅

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力量，是市场经济下最具生气和活力的企业群体，也是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主力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虽然具有高成长、高收益特点，但受制于高风险和偿还能力差，很难取得金融资本支持。为切实缓解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加强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紧密结合，加快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十二五”以来，江苏省重点在完善科技金融风险补偿政策方面做了有益探索，取得了良好成效，初步形成了以“苏科贷”和“苏科投”为品牌特色的科技金融风险补偿政策体系。

科技金融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运作基本情况

设立科技贷款风险补偿资金，“苏科贷”成为中小企业发展的助推器。为缓解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加强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紧密结合，推动新兴产业快速发展，从2010年起，省财政安排1亿元设立省科技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与市县安排的风险补偿资金统筹使用，引导合

作银行向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作为信用保障资金用于补偿合作银行在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首贷”为重点的贷款损失，鼓励合作银行在贷款利率上给予优惠（一般为基准利率），其风险责任由省、各市县（区）风险补偿资金、企业法人以及合作银行共同承担。凡符合省风险补偿资金支持条件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即可向当地的科技部门提出申请，符合贷款条件的企业无需任何担保，只需办理知识产权质押和非足额房产抵押，即可获得银行贷款。贷款发生风险后，由省风险补偿资金承担70%，县（市、区）承担30%，利息由合作银行承担，以引导银行大胆向科技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政策实施2年来，得到广大中小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中小企业的热烈欢迎，贷款市场呈“井喷”行情，贷款风险准备金远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经调研决定，2012年、2013年省财政分别增加安排1亿元，使省风险补偿准备资金规模总额达到3亿元，同时逐步完善创新省与市、县及银行共担风险的科技投入引导机制，明确提出了“苏科贷”工作品牌：一是改革贷款项目审批制为备案制，简化审批程序，加快放贷步伐；二是放大银行科技贷款倍数，引导银行由原3—5倍提高到10倍比例向科技型小企业发

放科技贷款，切实放大财政风险补偿准备金杠杆作用；三是引入竞争机制，扩大合作银行范围，将“苏科贷”合作银行由1家扩大到6家，鼓励引导金融资本更多投向科技型企业；四是重点实施差别化风险共担机制，针对不同类型科技型中小企业，推出了“苏科贷Ⅰ”、“苏科贷Ⅱ”和“苏科贷Ⅲ”三种贷款合作方式，配套以相应的贷款风险分担方式和补偿政策，即根据支持的企业规模以及方式的不同，省风险补偿资金对所放贷款本金承担10%—45%左右的风险责任，各市、县（区）风险补偿资金承担20%—45%左右的风险责任，合作银行承担10%—20%左右的风险责任和相应的利息损失风险。

设立省级天使投资引导专项资金，“苏科投”成为科技小微企业发展的启动器。为进一步建立健全科技投融资体系，重点缓解初创期、种子期科技型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2012年省财政安排2亿元设立江苏省天使投资引导专项资金，作为以“首投”为重点的投资风险补偿资金，支持和引导全省各类创业投资基金投资科技型小微企业。投资本金损失由天使引导专项资金给予一定补偿（其中省补偿30%，市县补偿20%，其他创投机构承担50%），而投资收益则全部归创业投资基金（公司），以切实支持科

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壮大。2013 年, 确定首批省天使投资专项资金资助创业投资机构 41 家, 安排第一批风险准备金 1.5 亿元, 资助天使创业投资机构 41 家, 支持向科技型小微企业投资 128 个项目, 引导首轮总投资额达 6.5 亿元。2014 年, 省财政厅会同省科技厅在增加天使资金规模的基础上, 进一步改革创新天使投资专项资金运作管理机制, 重点是进一步放宽创业投资机构准入门槛和科技小微企业有关条件, 扩大支持创业投资机构范围和投资项目数量。

取得的成效

有力发挥了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截止到 2014 年 5 月底, 省财政安排的“苏科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 3 亿元, 已带动全省 50 多个市、县(区)设立地方风险补偿资金 5.7 亿元, 累计发放风险补偿资金贷款 2200 笔, 贷款总额累计达 48 亿元,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 1300 余家, 另带动合作银行支持企业商业贷款 68 亿元, 吸引社会科技投入超过 417 亿元, 已累计发挥财政资金近 50 倍的乘数效应和杠杆作用。“苏科贷”品牌深入广大中小企微业, 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已名副其实地成为全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助推器。

大大缓解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省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以无担保、低利率的方式, 帮助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贷款和创投基金的大胆投资。截至 2013 年 12 月, 省风险补偿资金支持的 1244 家企业中, 销售收入小于 3000 万元的占企业总数的 49% 以上, 其中销售收入小于 1000 万元的占 27%。贷款企业中 35% 的企业是通过省风险补偿首次获得银行贷款。与此同时, 五年来省风险补偿贷款共为企业节省担保费、利息等费用约 1.5 亿元, 直接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达 30% 以上。在扶持政策的引导下, 351 家首贷企业另获得 11.5 亿

元商业贷款支持, 68 家企业获得 12.7 亿元风投资金注入, 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融资环境得到初步改善。

提升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据统计, 项目实施期间, 有 492 家企业新承担了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541 项, 其中省级以上科技计划 192 项; 619 家企业新申请了专利 1245 件, 其中发明专利 458 件; 新授权专利 255 件, 其中发明专利 131 件; 52 家企业建立了市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研发中心; 691 家企业开发或推出了新产品 1354 项, 其中 648 项新产品已进入市场。

助推了企业高层次人才和产学研项目成果转化。省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共支持“千人计划”、“双创人才”、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领衔或参与企业 53 家, 产学研合作项目 801 项, 占贷款企业总数的 70%。其中, 企业与省内高校科研院所合作项目 586 项, 与省外高校科研院所合作项目 215 项。在专项资

金支持下, 绝大部分高层次人才项目与产学研合作共同体在江苏省成功落地生根。

加快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企业的发展。省风险补偿专项资金重点围绕创新性、技术水平领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兴产业领域企业予以支持。75% 以上的支持企业属于新材料、生物技术和新医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领域, 涉及贷款金额 32.5 亿元, 占贷款总额的 84%。据统计, 已还款的 1072 个项目企业在实施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363 亿元、利税 76 亿元, 企业销售收入和利税平均增长超过 60%, 部分企业实现销售收入与利税增幅均达到 3 倍以上。专项资金还依托特色产业基地, 重点扶持南京的软件、苏州的电子信息、泰州的生物医药、扬州的新光源、宜兴的环保等产业基地发展, 加速形成新兴产业发展的集约化和特色优势。■

责任编辑 廖朝明

